

1.2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

我单位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(供应商名称) 参与 (西海岸新区 2026 年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整治) 项目 (项目编号: SDGP370211000202602000227) 的政府采购活动,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:

1、我单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规定条件;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4、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;

5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,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法律责任。

供 应 商: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(盖单位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王黎珂 (签字或印章)

日 期: 2026 年 8 月 5 日

注: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, 若不提供本承诺函, 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